

有的爱情只是用来享受的，

有的爱情却专门用来受苦的。

有，多数人只能局外旁观。
放心，绝没有人一无所知。
为人各种温情都能够
体验，少数人只能局外旁观。



红尘未醒

末一 著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红尘未醒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尘未醒/末一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 12

ISBN 978 - 7 - 5399 - 3489 - 1

I. 红… II. 末…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06007 号

书 名 红尘未醒

著 者 末 一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赵丽娟

责任编辑 胡小河

文字编辑 杨 琴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南京湖南路 47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170 千字

印 张 10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489 - 1

定 价 22.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聚散浮云	1
第二章	命中注定	9
第三章	辞旧迎新	20
第四章	人心难测	29
第五章	今非昔比	39
第六章	阴差阳错	48
第七章	百年好合	58
第八章	晴天霹雳	68
第九章	真相大白	76
第十章	不如归去	83
第十一章	一见如故	91
第十二章	寂寥何寄	99
第十三章	风云难测	107
第十四章	万钧之担	115
第十五章	情到深处	125
第十六章	夫妻一场	131
第十七章	新人作旧	141
第十八章	所谓真心	150



目
录
contents

第十九章 照片之谜	159
第二十章 旧屋转手	168
第二十一章 姚氏姊妹	175
第二十二章 从零而始	184
第二十三章 走马上任	192
第二十四章 迷雾重重	201
第二十五章 故人重逢	208
第二十六章 心中之魔	216
第二十七章 暗流涌动	224
第二十八章 一夜风流	232
第二十九章 弥留之际	239
第三十章 局外之人	248
第三十一章 家丑勿扬	257
第三十二章 纸中之火	265
第三十三章 应有天意	274
番外一 情 人	283
番外二 秘 密	300



第一章

聚散浮云

十点五十一分。

我降下车窗，点燃一支烟，看着十米开外的幼儿园大门。再过十五分钟，我的女儿就会从里面跑出来，见到我的车子，大喊一声“妈咪”，然后飞扑过来。

她是我的天使。

我还剩下半支烟，车门外突然闪出一截阴影。

“太太。”再熟悉不过的声音。

我抬起头。老陈弯着腰，谨慎地和车门保持距离，“不好意思，太太，沈秘书想……”

“想什么？”

“今天是小姐姐的生日……”

我冷笑一声，“哦，幸好我今天还是周太太，等她明天做了周太太再来抢我女儿也不迟。”说完依旧抽我的烟。

他同情地看着我，“太太，对不起，我知道现在你心里不好过……可是先生已经很久没有见到小姐姐了。”

“他可以自己来这里看，牧牧十一点放学。”

红尘未醒

他踌躇一会儿，终于说：“太太，你也知道的，先生在尽量避免和你针锋相对。”

我看一眼表，十一点整。

“老陈，”我尽量让自己的口气保持和缓，“我不是圣母玛丽亚，童贞之身就能生子，女儿是我和他生的，至少当着牧牧的面，我不会吃掉他。请转告他放心。”

他叹气，“沈秘书既然来了，太太，你是知道先生的个性的……”

“请不要挡住我的视线，老陈。”

他侧开一点，继续说：“那小姐……”

我打断他，“请不要误会，我没有同意你们把牧牧带走。这个生日，我和牧牧都不希望有外人干扰。”

他为难地看着我，“说实话，太太，你们的家事我是管不了的，我也是为人做事，拿周家每月三千块……”

“你忠心耿耿，周家没有一个人舍得骂你。”我掐熄手里的烟头，冷冷地看他，“而我却要被抢走唯一的女儿。”

他无话可说。

我说：“请你走吧，就算是周宴自己来，我也不会让他带走牧牧。”

就在这时，牧牧的身影在我视野中出现。一身蓬蓬的粉红泡泡纱连衣裙，白袜子，浅黄皮鞋，两把厚厚的头发在肩上一甩一甩。我立刻摁响车喇叭示意她过来。

她应声张望，笑起来，“妈咪！”对这边使劲挥手。

我说：“过来！”准备开门下车。

话音未落，一辆黑色轿车突然开到面前，车门打开，里面飘飘然走下来一个女人——冤家何处不聚头。

我定定地看着沈珺。拜她所赐，我与周宴六年的婚姻宣告破裂，而她永远带着一脸无害的笑容，说话声细柔又尖刻，“木姐，和已经不爱自己的男人过一辈子，何苦呢？”

那个下午的咖啡，是我生之年喝过的最糟糕的一次。

我看着她，足足十分钟，终于笑起来，“何苦？”

对，何苦呢？石破天惊，我该立刻抽身撤退，放有情人一线天。何苦不成全？

我大手一挥，把整杯咖啡用力泼在姓沈的脸上。

她捂脸尖叫：“呀——”

我放下杯子，欣赏她一身狼藉，“不好意思，一时手抖。你说得对，有些人就是喜欢自找苦吃。”

我转身就走。突然有人抓住我手腕大吼一声：“木晓！”震耳欲聋。

呵呵，我当是谁，原来周宴担心沈珺被我欺侮，坐在邻桌时时关注。我只顾斜眼看窗外，忽略了周边还有这样一号人物。

我直到今天仍在恨，恨我只有一杯咖啡，不能再泼周宴一脸。

我箭一般冲过去，“牧牧！”竟忘了脚下是八公分的高跟鞋。

沈珺转过身，秀眉一挑，笑吟吟地看我，“木姐，下次公司里做活动，我一定会建议周总办一个穿高跟鞋长跑大赛。”

我一把拉过牧牧藏到身后，也笑脸迎她，“不必麻烦，周总没有告诉你？我已经辞职了。”

她故作惊讶，“木姐的能力，大家都看得见，辞职多可惜！”

“谢谢夸奖，可惜我老了。”我说，“年轻人总比我更能干。”

“木姐总是这么谦虚。”她笑，“周总常说，没有木姐，公司就不能正常运转。难道木姐要跳槽？”

明知故问。

我懒得与她周旋，只说：“人总要往高处走。”说完抱起牧牧准备回车上去。她在我怀里像一条泥鳅，扭来扭去，小声说：“妈咪！你又抽烟！”

这个天使喜欢训斥我的坏习惯。我低下头冲她笑，“和你在一起的时候妈咪从不抽烟。”

“那妈咪就是不想和我在一起。”

我被她奇异的逻辑打败，“谁教你这么说的？”一抬头，老陈还站在我的车前，对着我们搓手苦笑，“太太……”

红尘未醒

我打开车门，“牧牧，上去。”然后绕到另一边。

老陈拦住我，“太太，先生那边……”

我挡开他的手，“老陈，谢谢你陪我等牧牧。”说完钻进车子。

他只好站在原地眼睁睁地看我们掉头。

我在车里远看沈珺，雪纺连衣裙，狐狸毛披肩，细带高跟鞋，又扁又长的一个人，已经看不清脸，我却晓得她在笑。

笑什么？大约在她看来，我不过是纸老虎一只，吼完便跑。

完胜的是谁？我迫切想抽一支烟。

牧牧看着外面，问我：“妈咪，为什么陈伯要陪你接我？”

“因为他正好路过。”

“他是要去找爹地吗？”

“妈咪没有问他。”我空出一只手摸她的脸，打算转移话题，“今天老师教了你什么？”

她捏鼻子大叫：“妈咪，烟味！”我只好把手抽回来。

她指指远处，“那个阿姨是谁？”

这个问题总算来了。我该怎么说？噢，宝贝，记住她的脸！那是你妈咪的仇人，情敌！

我说不出这样的话来。

我问她：“牧牧，你喜欢她？”

“她长得很像我们的老师！”

“哦，那个盘着头发喜欢穿长裙的老师？”

“是另一个，”她指手画脚，“前几天刚刚来的。头发有这么长，戴眼镜，眼睛又圆又大。”

牧牧从小喜欢看美人，尤其喜欢大眼睛者。她认定大眼睛便是美，不管是否肤白唇薄。我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培养起她这样的审美观。

我附和她，“好，改天妈咪去看看。”

她问：“你认识那个阿姨吗？”

我轻轻点头。

“是爹地公司里的吗？”

我苦笑，“是，她已经在你爹地身边工作了好多年。”

车子上了高架，从车里向外看，一幢幢巨大的玻璃建筑缓缓向后移动，上面反射出一团耀眼的白光。我说：“妈咪最近比较空闲，可以在家陪你。”

牧牧很高兴。

“今天你是寿星，想吃什么，妈咪都给你做。”

她说：“那爹地呢，爹地不过来？”

到底是父女连心。

我安抚她，“爹地比以前更忙。”

她沉默一下，又说：“那爹地会不会打电话给我？”

周宴见不到老陈带回牧牧，大约会大发雷霆，他已经不爱我，可是我知道他有多爱牧牧。

我说：“当然。”

我们去超市里采购需要的材料。牧牧最爱吃鸡腿，偷偷藏一盒在推车的最下面。我装作没有看见。

她说：“爹地喜欢吃鸡翅尖。”眼睛又恋恋不舍地盯着一盒鸡翅尖看。

我说：“爹地今天不回家吃饭，买了也没有人吃的。”她默默点头。

回家的路上牧牧一直不说话，我便找话题，“生日蛋糕我已经打电话去订了，是你最喜欢的黑森林，等我们回家就会送到。”

她趴在车窗上看风景。

所谓的风景也不过是一幢接一幢缺乏新意的高楼，火柴盒子一般窄仄的商品楼上密布着蚕卵一样的空调，偶尔有清洁工人在腰上拴着绳索从楼顶吊下来，卖力地擦洗大楼外墙和玻璃。

牧牧突然开腔道：“妈咪，爹地会不会送我礼物？”

“牧牧想要什么礼物？”

她想了很久，回答我道：“那种白色的毛茸茸的大狗，比我还高，可以抱着睡觉的大狗。”

我说：“这个妈咪就可以送你。”

她说：“可我想让爹地送。”

红尘未醒

牧牧生性固执，这脾气是继承我的。在她更小一些的时候，有一次我与周宴带她去朋友家做客，主人同我们说：“牧牧很有主见，这在同龄的孩子里很少见。”

那时候我与周宴都当是恭维话，相视一笑。

回家的时候周宴开车，不知提到了什么，他突然说：“牧牧真像你。”然后飞快地在我手背上落一个吻，又看向前方。

他没忘记自己此时是个司机，车上载着自己的妻子和女儿。

我忍笑骂他：“牧牧就在后面，你也敢不正经。”两个人的手却握得更紧。

那时候我觉得自己是很幸福的女人，嫁一个与自己相爱的男人，生一个聪明乖巧的女儿，衣食无忧，事业有成。这是很多女人都想做到的事。

我的车子在这个城市里穿梭。

城市要变，人也要变，确实没有什么大不了。

在小区车库里停好车，我和牧牧提着购物袋乘电梯上楼。她为那一盒鸡腿而心虚，坚持要自己拿。

我摁下电钮，电梯门缓缓合起。还差最后三公分，门缝里突然插进一只手来，“等等！”

电梯门又缓缓分开。一个二十出头的年轻男子两手掰开电梯门，喘着粗气，对我们嘿嘿一笑，“不，不好意思，差点赶，赶不上。”

我牵着牧牧后退一步，让出位置来。他大步走进电梯，长吁一口气，整个人用力靠到壁上，抬手点了按钮：18。

还不到二楼，他转过头来看了我一眼，又看牧牧，突然笑着说：“哎呀，好可爱的小姑娘。”

牧牧昂头答他：“谢谢大哥哥。”报以甜甜一笑。她很早就学会怎样应对别人的赞美，甚至不用我与周宴指导。在某些方面她更胜成人。

他自恋地摸脸，“真聪明。为什么不叫叔叔？”

她反问：“你很喜欢当叔叔吗？”

我险些笑出来。他显然被问得难堪，还想说什么，电梯叮的一声响，

六楼已到。

我牵着牧牧出去，向他点头致意，“再见。”

牧牧也挥手，“大哥哥再见！”

他冲我们微笑。电梯继续上升。

我从包里摸出钥匙，到了家门口，只见铁门虚掩。难道是周宴？

牧牧疑惑地看我，“妈咪？”

我说：“你先留在这里不要动。”

我轻轻推开门，玄关里果然有一双黑色皮鞋，客厅里还有翻报纸的声音。周宴不喜欢看电视，嫌它吵闹，平时只翻看书刊报纸，偶尔写点文章，工作忙后也很少动笔了。

我一时间竟不知所措。

牧牧反应比我快，喊了一声“爹地”，便冲了进去。

周宴同样惊喜，“牧牧！”

一个是派情人来抢女儿的父亲，一个是一整天念叨父亲的女儿，好一出父女情深。

我定在原地。周宴抱着牧牧站到我面前，面无表情地说：“怎么不进来？”

我把手里的袋子丢到地上，脱了高跟鞋，换上拖鞋。

“本来以为你不回来，没买你爱吃的东西。”我背对着他说，“牧牧反复强调你爱吃鸡翅尖。”

他说：“牧牧很乖。”也就无话。

我提着袋子径直去厨房，换围裙，洗菜，烧水，仿佛一切如常。客厅里传来他和牧牧的说笑声，也仿佛一切如常。

我在水槽边上撑住身体，抽油烟机发出巨大的轰鸣声，反而使我感到内心安定。

我知道牧牧一定会告诉他，她想要一只巨大的毛茸茸的白狗做礼物，可以用来抱着睡觉。于是第二天客厅里就会多出一只这样的生物，价格高昂，血统纯正，而我必须每日收拾狗毛和粪便，还要费心伺候它进膳，它只需好好做周小姐的抱枕。

红尘未醒

周宴愿意为牧牧付出任何代价，但他常常忘记我付出过哪些代价。正如牧牧一直记得周宴喜欢吃鸡翅尖，却始终不知道我爱吃的是什么。

我第一次觉得自己像一个局外人。

等做了鱼汤出来，周宴正在玄关旁同人说话。牧牧笑嘻嘻地说：“妈咪，蛋糕来了！”

原来是在签收蛋糕。

我说：“抱歉，牧牧，厨房里的抽油烟机太吵，妈咪没有听到。”

蛋糕店送了一张生日贺卡，打开来就自动播放《生日快乐歌》，上面是手写的大字：祝周牧小朋友生日快乐。看起来很用心。

牧牧觉得有趣，把贺卡打开，又合上，再打开，再合上。歌曲断断续续总在放第一句：“祝你生……祝你生日快乐……”俨然成了新玩具。

她去问周宴：“爹地，为什么贺卡会唱歌？”

周宴把她抱在腿上，“因为有电池。”

她惊呼：“电池好厉害，可以换频道，可以开火车，可以转风扇，我以后也要做电池。”

周宴刮一下她的脸，满脸宠溺的笑意，“好，做什么都可以。”说着目光有意无意地扫过来。

我转身回厨房。

过了一会儿，外面传来牧牧的尖叫声：“好漂亮！爹地，好漂亮！”

我端着一盘卤好的鸡腿出来，牧牧正在欣赏她的生日蛋糕，周宴收拾了蛋糕盒子准备丢掉。

我说：“牧牧，你先把蜡烛插上，让爹地帮你点火。”

她于是去拆蜡烛的包装盒，周宴掏出打火机等在一旁。我给每个人摆好碗碟和刀叉，还有筷子和汤匙。等蜡烛点燃，我拉好窗帘，五支烛光在昏暗的空间里微微摇动。

今天是牧牧的五岁生日，而就在一个月前，我与周宴刚刚度过结婚六周年的纪念日。

人说七年之痒，而我们连坚持到七年的勇气都没有。

甚至没有勇气告诉牧牧，明天我们就要正式离婚。

第二章 命中注定

当夜周宴不回公司，我陪牧牧在客厅里看安徒生童话的大画册，他在书房办公，除了偶尔的翻书声，房里异常安静。

八点半，牧牧有些打瞌睡，我抱她回房睡觉。周宴突然从书房里出来，说：“今天我陪她。”伸手想接孩子。

我侧身避开，“你忙吧。”

牧牧已经睡得很香，皱着鼻子在我怀里微微蹭了一下。

他看我一眼，终于收手，“完了我有话和你谈。”然后关上门。

我走进牧牧的卧室，床上放着她的布兔子和维尼熊，还有很多小公仔，都是她睡觉时候的玩伴。

我把枕头摆正，然后把牧牧轻轻放到床上，拉上被子，布兔子和维尼熊分别镇守她的枕头左右。牧牧小小的身体在被子浅浅的起伏下面像是可以忽略的存在。

我坐在床边看着她。将来若知道实情，她是否恨我与周宴？是否从此觉得人世间充满不信任？是否不再如此天真可爱？

事已至此，我们到底不是称职的父母。

我俯下身亲吻她的额头，“晚安，牧牧。”然后轻轻走出房间，关好门。

红尘未醒

周宴在书房里等我，办公桌上堆了半尺高的文件，旁边丢着他的钢笔。

我扫一眼，说：“需不需要咖啡？”

他摇头，“不用，今天我不通宵。”指着书桌旁边另一张椅子，“请坐。”

我坐下来。他沉默片刻，说：“我已经想好，这套房子归你。”

我说：“我的存款是足够买新房子的，你的担心不免多余。”

他说：“沈珺已经看中一套新房，这套房子我是不可能再住的。”

“对，我知道，”我笑，“这房子旧了，装不下新人。”

许久，他说：“牧牧的事，我也想通了，不和你抢了，她更需要母亲，我会每个周末回来看她。”

我说：“那么我要感谢你的大恩大德。”

他定定地看我，突然说：“木晓，你有没有觉得自己从来没有变过？”

我说：“我不认为变了就是好事。”

气氛骤然变得僵冷。

他抚额摇手，“你出去吧。”

我立刻起身准备回自己的卧室。

“木晓。”他在身后叫住我，“对不起。”

我握着门把手，泪水瞬间涌出来。

他低声重复一遍，“对不起。”

第二天早晨，我开车送牧牧去幼儿园。

也许是因为昨天生日过得愉快，牧牧从起床起便心情极好，在车上不断唱歌。我递一瓶水给她，“歌是好听，但别把嗓子唱哑了。”

她拧开瓶盖喝了一口，对我说：“妈咪，我告诉爹地了，我想要一只狗。”

我示意她继续。她说：“爹地说今天就买一只那样的给我。”

我努力笑给她看，“很好，牧牧的生日愿望实现了。”说着摸一摸她的头。

她立刻捏住鼻子，“妈咪，你昨天晚上一定抽了好多烟！”另一只手夸

张地在周围扇风。

我无奈地笑笑，“因为妈咪睡不着。”

她充分发扬“十万个为什么”的精神，“妈咪为什么睡不着？是不是生病了？”

我说：“妈咪的心像一个大旅馆，昨晚突然来了很多客人，挤得要命。”

她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妈咪，没关系，他们还要回家，不会在旅馆住太久。”

我竭力掩饰自己发颤的声音，“牧牧说得对。”

到了幼儿园，我目送她走进幼儿园的教室，然后掉头开往周宴的公司。老陈在楼下大堂里等我，前台的职员叫我：“副总。”正式通知尚未发出，他们并不知道我已辞职。我点头致意。

“先生在楼上等你。”老陈恭敬地说。

“我知道。”我往电梯走，“他早等得迫不及待。”

老陈大约觉得窘迫，不再说话。电梯升到一半，突然停住，门刚打开，一个清亮的男子声音响起，“明明已经……”

我不经意抬眼，不由得一愣，是昨天和牧牧在电梯里遇到的那个年轻人。他一手捏着文件袋，另一手拿着手机正在打电话，穿一身浅灰毛料西装，打了领带，梳了个正儿八经的发型，好似换了一人，上下一新。

他看见我，也愣了一愣，说：“哎，你……”

我说：“幸会。”伸出手，“没想到你在这里工作。”

他赶紧收了手机与我握手，“真是太巧了。你也在这里工作？”

我笑，“曾经是。”

他脸上露出略略遗憾的表情，“哦……”

我补充，“我来交接一些工作。”

老陈摁了电钮，电梯又缓缓上升。他也去21楼。

我说：“是找周总？”

他点一点头。

“嘿嘿，每一次猜拳都是我输，只好我上来。”

老陈握拳凑到嘴边，微微咳了一声。

红尘未醒

我说：“那要祝你好运。”

他冲我微笑，“谢谢。”

电梯门再度开启，已经是 21 楼。

我说：“我有些私事要找周总，可能会耽误你的工作，还是你先进去吧。”

他也不推让，连忙抱着文件袋跑进去。

老陈这才低声说：“那是个实习生，大学毕业，刚来一个星期。”

“哪个部门？”

“梁经理手下。”

那个工作狂。

我说：“到底年轻人比我们有活力，走路也带一阵风。”

老陈只是点头。

沈珺不在前台，我坐在办公室外面翻报纸杂志，等了半个小时，才看见刚才的小伙子开门出来，后面跟着周宴。

老陈迎上去，“先生。”

周宴拍了拍老陈的肩，对我说：“我开车，木晓，你的车先停在这里。”

那年轻人看看周宴，又看看我，仿佛想说什么，终于冲我点头一笑，走去等电梯。

我说：“谢谢，还要麻烦你送我回来拿车。”

老陈紧张地看我。周宴没有生气，只说：“不客气。”

周宴的车就是昨天沈珺坐的那辆黑色轿车。很久不坐此车，我觉得里面充斥着陌生香味，怎样坐都不自在。

我问：“沈珺呢？”

他看我一眼，把车开出停车场，才说：“新房的装修需要有人监督，本来想让老陈去，她自告奋勇。”

我说：“你告诉她了吧？”

他点头，从包里拿出离婚协议书给我，一式三份，甲方都已签好。

“你看一看。”

我扫一眼，飞快写下姓名日期，在心底描绘沈珺的表情，终觉自己无